

1 中国股市步几崭新境界

凡是涉足中国证券市场的人，无不慨叹于 1996 年沪深股市的惊心动魄。在这一年初，弥漫在中国股市上空长达两年半之久的“熊气”一扫而空，取而代之的是一轮波澜壮阔的大牛市行情。在这一年中，中国股市在宏观经济背景、公司经营业绩、投资者投资理念、管理层监管力度和市场交易制度等方面都有了巨大的改善，这些无不标志着中国股市已步入了一个崭新的境界。

据统计，以 1996 年开盘点位计算，深证成指全年最高涨幅达 3.58 倍，上证综指全年最高涨幅达 1.26 倍（见表 1-1）。从个股上看，更是百花争艳，以深市为例，1996 年全年涨幅在 4 至 10 倍之间的股票有 8 家，2.25 至 4 倍间的有 27 家，1 至 2.25 倍间的有 56 家，1 倍以下的有 41 家（不包括 1996 年上市的新股），其中琼民源、苏物贸、新大洲、深宝恒、南油物业的年涨幅分别高达 9.59 倍、7.13 倍、6.05 倍、5.29 倍和 5.02 倍，成为 1996 年最耀眼的明星。如此巨大的投资收益世所罕见。

表 1-1 1996 年深沪股市大盘市况

项 目	市 场		上海综指
	深 圳	深 圳	
	深成指	深综指	
1995 年收盘(点)	987	113	555
1996 年开盘(点)	987	112	550
1996 年收盘(点)	3215	327	917
1996 年涨幅(倍)	2.25	1.89	0.65
1996 年最高(点)	4522	476	1258
1996 年最大涨幅(倍)	3.58	3.21	1.26
1996 年最低(点)	924	104	512
1996 年最小涨幅(倍)	-0.06	-0.07	-0.07

股价的巨幅上涨只是事物的表象，中国股市的飞速发展有其多方面的内在因素。

一、国家大力发展证券市场的决心更为坚定

我国证券市场经过 10 多年的摸索、实验、挫折、规范等数次起落后，走过了一些发达国家证券市场几十年甚至上百走过历程，已逐步融入中国改革开放大格局中。其作为社会整个经济体系重要组成部分的独特历史地位，日益为社会各界认同，已成为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系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在我国的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为经济建设筹集了大量资金

1981 年至 1995 年通过发行债券、股票，累计为国家经济建设筹集资金 8000 多亿元。

（二）加快了国有企业走向市场的进程

通过按照国家有关法规进行股份制改造，以现代公司制度为基础进行运作，充分发挥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作用，不少国有企业和上市公司从组织结构到运行机构都走在了企业改革的前头。同时，股份制企业发行股票，就意味着必须接受成千上万个股东的监督，这就促进了企业经营机制的转换，促使企业以市场为取向，生产适销对路的产品，努力提高经济效益。

（三）有利于产权融通和社会资源的优化配置

在证券市场上，国家按照产业政策和企业经济效益选择公开发行股票的企业，为国民经济的瓶颈产业和经营好、效益高的企业开辟了新的融资渠道。根据企业经营状况的好坏，引导社会资金的流向，形成优胜劣汰的竞争机制，从而把社会资金引入效益好的企业和行业。

（四）增加了国家的税收收入

由于证券市场的开设，交易税、印花税的征收，国家每年从证券市场上获得数十亿元的税收收入。同时，债券、股票向境外发行，

开辟了低成本吸引外资的新渠道。

(五)提高了公众的金融意识

数千万人通过参与证券市场,提高了社会公众的投资意识和金融意识,培养了一大批证券经营人才,使证券市场成为学习市场经济知识的一个大学校。

正是由于证券市场如此积极的作用,我国政府大力发展证券市场的决心十分坚定。仅 1996 年,沪深两市就有 207 只新股上市,1997 年还将有 300 亿元额度的新股发行上市,如此的扩容速度在很大程度上也体现出我国发展证券市场的决心。

二、股市投资者日趋成熟,机构投资者成长迅速

目前,沪深股市投资者已突破 2000 万人,仅 1996 年一年就净增 800 万人。投资者队伍的迅速壮大为股市的发展提供了充足的资金基础,当然,由于素质参差不齐,也给市场增加了一定风险。但总体来讲,投资者在日趋成熟,以业绩为标准的良好的投资理念已被多数人接受。更重要的是,机构投资者正在快速地成长起来。

在我国的证券市场中,尽管机构投资者的绝对数量还不是很多,但他们的成长速度是很快的,且掌握的资金量可谓举足轻重。截至 1996 年底,在沪深两个交易所以机构身份开立的帐户已超过 4 万个(另有大量以个人名义开立的机构投资者帐户无从统计),而 1994 年底,这一数字仅为 2.1 万户。同期个人投资者(散户)的数量在 2000 万左右,机构投资者与个人投资者的比例约为 1:500,然而入市资金的 80% 以上却来自机构投资者。

到目前为止,我国股市中的机构投资者主要有以下几类:

(一) 证券经营机构(一般称为券商)

到 1995 年末,我国的证券公司有 97 家,证券兼营机构 250 多家,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商业银行等开办的证券营业部达 2000 余家。其中 70% 以上的证券经营机构从事证券自营业务,他们拥有较雄厚的资金实力(一般的证券营业部能动用的资金少则几千万元,

多则数亿元)。在我国证券市场尚未发育成熟的条件下,券商的业务范围狭窄,主要利润来源除了交易佣金外,就是股票、债券承销和自营。而另一些中介业务,如代人理财、提供经营战略、帮助实现并购等业务功能开展的还不够。

(二)投资基金

据 1995 年 7 月底统计,全国共有各种投资基金 75 家,其中在国内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中心挂牌上市的基金有 51 家。但是,这些基金规模普遍较小,规模最大的深圳天骥基金也才 5.81 亿元,其次是蓝天基金 3.97 亿元,最小的基金规模只有 1000 万元,全国基金平均规模只有 7600 万元左右。从 1994 年基金的投资情况来看,大多数基金在股票市场的投资比率在 20% 以下,只有极个别基金(如天骥、金穗)的股票投资达到 40%,有一半以上的基金投资于实业,甚至有的基金(如大众、沈阳农信、大连农信) 100% 投资于实业;还有不少基金在投资的名义下,实际上是在从事发放委托贷款、资金拆借等银行业务,完全背离了基金的投资原则,是不规范的。

(三)企业,尤其是上市公司

从理论上讲,它们不属于严格意义上的机构投资者,但在我国,它们却是股票市场上一支不可忽视的力量。随着我国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建立,企业生产过程中所面临的不可预测的市场风险日益增多。因而,开展多元化经营就成为企业分散投资风险、获取稳定收益的必然选择。而且,在各种投资方式中,证券投资以其高风险、高收益、见效快而受到企业的青睐。于是,相当多的企业“不务正业”,动用临时流动资金,甚至部分上市公司动用募集资金作证券投资。上市公司的年报资料表明,证券投资收益已成为一部分上市公司利润来源的重要组成部分;特别是在主营业务完成不佳的情况下,炒股票就为上市公司提供了一个补充利润以完成年度计划的机会。

(四)保险基金

目前可以进入证券市场的保险基金,主要是指各保险公司的资金运用部分。以占全国保险市场份额最大的中国人民保险公司为例,

其可将财产险准备金的 30%、人寿险准备金的 50%作为各种渠道的资金运用。在 1994 年底,这部分资金实际已超过 150 亿元人民币,占保险公司总资产的 20%,根据有关规定,这部分资金可用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有价证券、投资和资金拆出等业务,其中贷款占 45%,有价证券占 30%。至于保险基金进入股市,早在 1991、1992 年就有一些保险公司开始进行尝试,但总量很少,近乎微不足道。而近年股市火爆,估计吸引了相当数量的保险基金进入。

(五) 退休基金即社会保险养老基金

我国目前已有半数以上的省份设立了社会保险养老基金。国务院为这部分基金的运用制定了明确的原则,即“以支定收、略有节余、留有部分积累。”目前养老保险节余基金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库存现金、银行存款、购买国家债券,个别地方将基金存入财政专户,地方政府借用一部分进行各种直接投资。这部分基金,约占参保职工全年工资总额的 3%,近年来平均每年约 30 亿元;1993 年全国养老基金总收入 445 亿元,总支出 410 亿元;经过 10 年滚存,其帐面结余已达近 300 亿元。据统计,这部分资金中有 40%用于购买国债,33%存入银行,另有不足 30%部分用于购买其他债券和股票。

(六) 外资

尽管在目前国家尚未就外资入市作出明确的政策和法规性界定,加之国内与之配套的诸多条件也不具备,但沿海一带具有“外资背景”的机构投资者纷纷介入中国股市却早已成了事实。尤其是 1994 年以来,中国经济的持续、健康、高速发展举世瞩目,“投资中国”在全球众多的国家和地区都成为海外投资者关注的焦点。由于受到政策、法规等方面的限制,台湾、香港等地区以及东南亚一带的机构投资者纷纷采用各种“变通”的手法“捷足先登”,或利用在大陆注册的独资、三资企业入市,或借用在国内的个人名义开户,以间接的方式加盟中国股市运作。

三、宏观经济“软着陆”成功，新一轮经济增长蓄势待发，上市公司业绩普遍趋好

1996 年是我国“九五”计划实施的第一年，我国宏观经济环境呈现了明显的改观，国民经济成功实现了“软着陆”。其主要表现有：通货膨胀率由 1995 年的 14.8% 降为 6.1%，国家宏观调控措施取得成效；金融运行平稳，各项主要金融指标达到预期调控目标；货币供应量得到了合理增长和结构优化。历经 3 年，我国宏观调控基本达到预期目的。跨入“九五”，国家经济将走出低谷，迎来新一轮的发展高潮。1996 年是低谷时期，1997 年是初步启动的时期，国民经济将重新复苏焕发活力，微观经济也会在趋暖的大环境中蓬勃发展。上市公司 1996 年年度报告已经反映出大部分公司业绩已有好转。

在如此良好的制度环境、政策环境和经济基础之下，中国股市无疑将有长足的发展，投资于中国股市适逢其时。当然，应该看到在高回报和高成长的背后，股市的风险也是无处不在的。过度的投机炒作、不良的投资理念和偶然的决策失误都可能导致巨大的损失，这在 1996 年底的暴跌和 1997 年 5 月的大调整中已经给过人们深刻的警示。

中国股市崭新的市场制度和市场动态，给新老投资者提供了丰富的获利机遇，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只有深入系统掌握中国股市在宏观、产业、信息、监管等方面的背景、制度和趋势，更新投资理念，踏准股市节拍，才能够最大限度地回避风险、获得高收益。总结起来，在新时期的股票操作中，投资者应重点钻研和把握这样一些问题：

(1) 宏观经济“软着陆”和新一轮经济周期的股市特色和投资方法；

(2) 朝阳产业和夕阳产业，以及中国上市公司的产业特色；

(3) 怎样评价和选择绩优高成长股，骑上黑马；

(4) 如何看待上市公司的高比例送配股，从中可以获得哪些后

示；

- (5) 图形工具、技术指标和成交量在技术分析中的综合运用；
- (6) 各类庄家收集、拉高、派发的特点及跟庄方法；
- (7) 涨跌停板制度下的操作策略；
- (8) 怎样从并购和资产重组题材中获利；
- (9) “九七”题材所带来的市场机遇；
- (10) 股价波动与政府监管的关系，如何把握监管意图，回避政策风险。

以上这些问题几乎涵盖了当今股市所有的热点，本书将逐一进行详细的介绍和分析，并努力向投资者提供操作建议。

2 入市之初

2.1 入市交易程序

一、选择实力强、信誉好的证券公司开户

众所周知，买卖股票不同于在农贸市场买菜，可以双方直接见面讨价还价。一个证券市场的地域范围往往涵盖全地区、全国，甚至全世界（我们可以通过电脑网络和卫星与地球那边的人同时进行交易），参与人数绝不是“成千上万”这个词能够形容的。可想而知，这么多人挤在一个大厅里交易纯粹是一个笑话。要使一个规模如此庞大的市场得以稳妥无误并公平合理地运行，必须依靠证券交易所和证券公司的电脑网络交易系统。

投资者欲参与股票投资，要做的第一步是开户。首先，需到当地的证券登记公司办理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股票帐户，任何一个股民都必须在交易所拥有帐户，才能进行交易。其次，还必须在一家证券公司（又称券商）开立资金和股票帐户，以便委托该公司在交易所中的经纪人或通过该公司与交易所交易系统的联网跑道进行证券交易。

目前我国各地可以代理股票买卖的证券公司（包括一些信托投资公司）大大小小的有几百家，如何选择一家合适的证券公司为自己服务也是非常重要的。这里我们建议投资者选择那些实力强信誉好的证券公司开户交易，因为这些券商具有较为优质和完善的服务。

（一）跑道通畅

对于投资者来讲，最关心的莫过于能否在有利的价格上迅速完成交易，如果交易跑道不通畅，经常堵单或死机，则往往使投资者在决策正确的时候也完不成交易，增加无谓的损失和烦恼。尤其在股价疾涨暴跌的时候，晚买一分钟都会增加持仓成本，晚卖一分钟都会增大亏损，如果跑道不通畅，后果可想而知。实力强的券商在这一点有优势，其代理层次少，交易所席位多，委托方式齐全，设备和营业人员充足，能保证交易跑道的通畅。

（二）设备齐全

投资者在证券公司看盘、交易，就要依赖券商提供的行情显示、行情分析和委托交易的设备，这些设备主要有大盘、分时走势系统、成交回报系统、自助委托系统、自助交割系统等。设备齐全有助于投资者及时的作出正确的决策。如果大盘较窄，则显示周期长，显示项目少；如果没有成交回报系统，则投资者委托后无法了解成交情况；如果没有分时走势系统，则投资者无法直观的判断当时价位高低；如果自动委托系统少，就会造成委托处拥挤、委托不及时；如果设备经常出故障，甚至出现停电等情况，更会给投资者造成无法估量的损失。实力强、信誉好的券商具有设备齐全的优势，并能及时处理故障。

（三）提供咨询

实力强、信誉好的券商往往拥有一批水平较高的研究人员，能够定时（如当天收市后、周末等）向投资者提供盘后分析、个股推荐、操作建议和各种信息，以协作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

在选择券商时还有一个问题，即最好选择路途较近，能够随时或经常去的证券营业部。

二、交易达成的具体过程

开户以后就可以进行交易了。从作出买卖决策到交易达成大体分为这样几个步骤：

（一）进行委托

委托通常可以采用以下几种方式进行：①书面委托：投资者通过填写书面委托单，把自己准备买卖的股票名称、价格、股数填写清楚，书面通知证券商柜台营业员，营业员即按委托单上写明的要求通知交易所内的经纪人进行交易。②磁卡委托：又称自助委托，指投资者利用在券商处办理的自助委托磁卡在证券商大厅内设的自助委托、磁卡机上完成买卖股票的委托方式，它较之书面委托具有更迅捷、更便利的特点。③电话委托：指投资者在证券公司以外（如在家中），通过电话通知券商营业员，或直接通知券商在交易所中的经纪人买卖股票的委托方式。这种方式具有安全、保密、方便、快捷的优点，适合有一定资金实力，又不能天天进场交易的投资者使用。

（二）传递指令

券商接受委托后，立即用电话或电脑与该券商驻交易所的交易员进行联系，传达委托人的指令。（电脑自助委托则没有此步骤。）

（三）报价、竞价与成交

交易员接到指令后，即时贮存并编号，以最有利于委托人并能成交的价格进行报价。然后进行各种报价的互相配对即竞价。目前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所采用电脑竞价，只要将指令输入计算机终端，通过计算机将报价传入交易所的电脑主机，由主机自动匹配交易，一旦成交，就发出信号，通知成交结果。由场内中介经纪人打印开列“场内成交单”和“成交回报单”，由交易券商双方填写并签名，然后取回“成交回报单”。

（四）清算与交割

证券交易所根据“场内成交单”记载的种类、数量与价格，清算出各券商应收应付相抵后的差额，编制清算交割表格，经核对无误后在券商帐户上划拨和交割。而后，成交结果返回投资者所在地的券商营业部，投资者可在规定时间（多为成交后一个营业日）领取交割单。这样投资者就已买进或卖出了股票，交易达成了。

需要指出的有三点：

(1) 投资者在委托后并不担心是否有人买或有人卖，在一般情况下，只要你的价位合适，是比较容易成交的，除非买卖双方力量极端不均衡，而这种情况是很少的。

(2) 有些券商不要求投资者及时领取交割单，它们可以代投资者保管，投资者一定要清楚的是，在你的委托成交之时起，你已经拥有或失去那些股票了，而不是在你领交割单的时候。

(3) 投资者在交易时是不会见到真的股票和现金的。帐户是实在的，但股票和资金都是“虚拟”的，在买进股票后，你并没有拿到真的股票，只是帐户中增加了该股票，而减少了可使用的资金；在卖出股票后，只是帐户中的股票减少了，而可使用的资金增加了。同时，投资者也不必关心与你达成交易的是谁，有可能卖给你股票的是新疆的一个维吾尔老汉，也可能是海南的一位摩登女郎，这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你已经拥有了股票，你面临着盈利的机会和亏损的风险。

2.2 交易的具体问题

委托

(一) 出具证件

为了保证委托的真实性，防止不法分子扰乱交易秩序，保护投资者权益，多数券商要求投资者在递交委托单时出具股票帐户和身份证。

(二) 确认证券代码

委托时不光要填写证券名称，还必须准确填写证券代码，如代码有误，即使名称写对也容易出问题。

(三) 委托当日有效

一般情况下，一个委托指令的有效期是以委托之时起，到当日

交易所营业终了（停盘收市）前的时间内。

（四）委托数量

委托数量为一个交易单位的整数倍，交易单位一般为 100 股，不接受零股委托。

（五）委托单具备法律效力

二、委托的价格指令

股票买卖的委托一般有三种指令方式：市价、限价和停损价。

（一）市价委托

是最普遍最容易执行的一种委托指令，是客户只要求经纪商按交易市场当时的价格买进或卖出证券的委托型态。

采用市价委托买卖证券有两个好处：一是成交的迅速性，因为这种委托没有规定买卖的具体价格，有时在委托单交给经纪商几分钟后，即可成交。二是成交的把握性大，只要没有意外情况发生，该种委托一般都能得到执行。市价委托一般在客户急于买进或急于卖出股票时采用，通常更为那些急于在跌势中出售股票的客户所欢迎。因为在市场股价处于下跌时，往往股票下跌的速度很快，几分钟的迟延可能使损失增大许多，因此，采用市价委托策略则可更有效地减少损失。

市价委托策略的缺陷是，当市场价格波动较大，且所报的买价较高或卖价较低时，容易出现高价买进或低价卖出的情况。因此，投资者在选用此种委托策略时，需权衡利弊而后用，以避免造成不必要的损失。

（二）限价委托

是指除规定买卖证券的种类和数量外，还限定证券的买卖价格。高于所限定的价格不买；低于所限定的价格不卖。例如，一份委托单规定购买 A 公司股票 100 股，限价每股 50 元，如当时市价为 50 元或 49 元，经纪商当然就可以按单买进。如果当时市价是 51 元或更高，这张委托单经纪商就不能执行，因为行情不符合要求。卖出

也是如此。如一张出售 B 公司股票 100 股的委托单, 委托人限价为每股 80 元, 如当时市价为 80 元或 80.50 元, 当然可以出售。如当时市价是 78 元或 77 元, 这笔交易就不能进行。所以, 限价就是投资者对某种证券所愿付出的最高买价, 或所能接受的最低卖价, 过了这个界限, 委托单就失效。

这种委托单的优缺点, 正与市价委托相反: 市价委托的优点是成交迅速, 缺点是可能价格不够满意; 限价委托的优点是价格由自己规定, 可以满足自己的要求, 主要缺点是成交不易, 甚至长时间得不到成交的机会, 不能配合自己的打算。例如, 限定某种证券的买价为 60 元, 当时市场上的价格, 由 65 元逐步下跌到 60.50 元, 又反弹而逐步上升, 这个限价委托单就得不到执行的机会, 而且也很难预测要等到什么时候才能执行。有时限价委托不能成交的原因, 还不一定是在价格上, 供需双方价格倒是对路的, 但在数量上供不应求, 或相反也难成交。

(三) 停损价委托

是指投资者委托经纪人在某种股票价格涨跌至其给定的上下限价格水平时, 将其自动转为市价委托的指令方式。它本质上是市价和限价指令的结合应用。

停损价指令分为停损买入和停损卖出两种: ①停损买进委托是指投资者委托经纪人, 在股价上涨至某一水平或以上时, 就买进股票。这种委托规定的买价必然高于当前的市价。例如, 某投资者预测股价将会大幅下跌, 他以每股 30 元的价格卖出了某种股票 100 股, 并期望在今后能以较低的价格予以补回。如果该种股票在不久后下跌到每股 20 元, 则每股可盈利 10 元。这时如果投资者既期望股价继续下跌, 以获得更多的利润, 又担心股价会反转向上的, 使他无法在较低的价位上, 予以补进时, 可向经纪人下达停止损失委托, 要求经纪人在该种股票价格上涨到一定程度时, 就立即予以买进。如果这一指定价格为 22 元, 那么, 即使价格出现上涨, 在一般情况下, 他仍可获得每股 8 元的差价收益, 如果股价不是上涨, 而是继续下

跌,他就可在更低的价格上予以补进,从而获得更多的收益。②停损卖出委托是指投资者委托经纪人在某种股票的价格下跌到某一水平或以下时,就为其卖掉股票。这种委托规定的卖价必然低于当前的市价。例如,某投资者以每股 40 元的价格买进某种股票 1000 股,不久股价涨至每股 50 元,投资者为保障其大部分既得利益,委托往来经纪人在股票跌至 48 元时予以卖出。如果股价跌至每股 48 元以下,投资者仍可每股获利 8 元,若股价不是下跌,而是继续上升,则投资者获利也将继续上升,并不受停损卖出委托的影响。

三、成交过程和原则

券商营业部在收到客户委托指令后,即通过电话或电脑通知派驻交易大厅的交易员,场上交易员收到买卖指令后,随即将信息贮存和编号,及时通过电脑终端将买卖指令输入证交所电脑主机,交易所电脑主机收到买卖申报后,即按证券品种、买卖价格和数量排列,并发出已接受的通知,向证券商打印“买卖申报回单”,确认要约或承诺,从当时的最高买入价规定的价格逐渐往上加价,从当时的最低卖出价规定的价格逐渐往下减价,当某一数量的证券的最高买入价和最低卖出价一致,交易双方即可达成交易。在证交所,电脑将各方买卖申报按规定的顺序原则自动撮合成交后,即向双方证券商发出通知,成交双方的场内交易员即到证交所管理人员(红马夹)处,在“场内成交单”上签字,并取回“成交回报单”,至此证券买卖合同完全达成,并已具有书面凭证。

在电脑申报竞价交易中,主要是根据下列原则成交:

(一)价格优先原则

在证交所进行卖出证券时,要低价者给予优先成交;买入证券时,出高价者给予优先成交。在竞价时,最高买进申报价与最低卖出申报价的价位相同,即为成交,该价位为成交价。如出现买(或卖)方的申报价高(低)于卖(买)方的申报价,以双方申报价格的平均中间价位作为成交价。如买卖双方以市价申报而无限价申报,

则以当日最近一次成交价或当时显不价格的 价位作为成交价。

(二)时间优先原则

在证交所进行证券买卖时，若申报价格相同，则按报价时间顺序，先报价者给予优先成交。

(三)数量优先原则

即在证交所进行证券买卖时，若申报价格与申报时间都相同时，买卖数量大的给予优先成交。

(四)市价委托优先原则

在证交所进行证券买卖时，在条件相同的情况下，市价委托者比限价委托者给予优先成交。

(五)代理委托优先原则

证券商代理买卖证券优先于自营买卖成交。如果多位证券商情况相同无法区别先后时，由中介人（证交所管理人员）组织抽签决定谁享有优先成交权。

2.3 初入市者如何看盘

看盘是决策的基础，任何一个投资者都必须也只能从看盘中洞察获利机会和投资风险。看盘的经验与技巧如何，直接影响投资者对局势的理解和决策的正确与否，所以初入市的投资者一定要练就一套过硬的看盘本领。

证券公司的营业大厅中，通常有多种显示和分析设备，如大盘、成交回报系统、分时走势系统和钱龙版面分析系统。细致的观察、正确的理解和巧妙的运用是成功决策所不可或缺的因素。

一、大盘、分时系统和成交回报系统

对于大多数散户投资者来讲，没有舒适的看盘环境和完备的分析设备，只能通过券商大厅中的大盘显示屏、分时系统和成交回报系统等设备观察行情和进行初步的分析。

(一) 大盘显示屏

是指反应即时（当前）行情的电子显示装置。大盘的显示内容各个券商不尽相同，有的项目多，有的项目少，如表 2—1 所示大致包括如下几项内容：股票名称、前收盘、今开盘、最新价、最高价、最低价、成交量、涨跌幅。

表 2—1 大盘显示屏（1997 年 3 月 28 日下午收盘时）

股票名称	前收盘	今开盘	最新价	最高价	最低价	涨跌幅	买入价	卖出价	成交量
深发展	27.50	27.21	27.53	28.20	27.09	0.11	27.51	27.53	22141457
深万科	14.08	14.00	13.93	14.30	13.80	-1.07	13.92	13.93	5273575
深金田	10.59	10.50	10.50	10.80	10.30	-0.85	10.50	10.51	6013887
深安达	8.77	8.67	8.28	8.69	8.21	-5.59	8.27	8.28	3777488
⋮	⋮	⋮	⋮	⋮	⋮	⋮	⋮	⋮	⋮

大盘中显示的前收盘价、最新价、最高价、最低价、涨跌幅这几项内容都很好理解。前收盘价是指前一个交易日最后一笔交易的成交价；最新价是指当时最新一笔交易的成交价；最高价、最低价分别是当日截止看盘当时所有交易中的最高成交价和最低成交价；涨跌幅是最新价与前收盘价比较，上涨或下跌的幅度，通常用百分率表示。

以上各项都可顾名思义，唯独盘中的“开盘价”一项使一些初入市者不解，究竟开盘时的第一笔交易是怎样成交的呢？

实际上，开盘价是通过开市前的集合竞价确定的。集合竞价申报时间为每个交易日上午 9 时至 9 时 25 分。申报结束后，证交所电脑主机系统即刻自动将已输入的所有买卖申报，按能实现的最大成交量的价位进行配对处理，产生各股的开盘价，并以此计算开盘指数。集合竞价配对成交原则是：高于开盘价的买进申报与低于开盘价的卖出申报全部以开盘价成交。开盘时未成交的申报继续有效，留在当日连续竞价的交易时间内电脑撮合配对。

由于大厅营业面积或资金实力不一，各个券商大盘的显示屏面积也不一般大。目前深沪股市挂牌交易的股票已有 500 多只，如果大盘太小，所有股票若从头到尾都显示一遍至少需要几分钟，十分

不利于散户股民及时觉察盘中动态。

(二) 分时系统

是指即时反应大盘（或个股）在一个交易日 4 小时内指数（或成交价格）和成交量变动的图形显示系统。如图 2-1 所示，在分时系统中，投资者可以直观地监视指数或个股价位的变化情况，以及与成交量的配合情况。

更多的投资者习惯于在大盘显示屏中观察个股价位变化情况，而利用分时系统监视大盘总体的动态，以帮助决策。对于大多数股票来讲其一天中的变动情况基本上类似于大盘，如果想打掉手中股票，最好在大盘处于全日较高位时；如果想进一些货，可在大盘处于全日相对低位时行动，这样往往可避免盲目追涨杀跌造成的不必要损失。

图 2-1 大盘分时走势

